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醫學大學 函

地址：80708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

承辦人：鄒美駿

電話：(07)3121101分機2045

傳真電話：(07)3123372

電子信箱：ling@kmu.edu.tw

受文者：本校各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月16日

發文字號：高醫會字第11411001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所示

主旨：有關下(114)學年度100萬以下教研設備、400萬以下資本門(工程、其他設備及圖書博物)及經常門之預算編列，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符合私立學校法及教育部相關規定與因應學校財務狀況，各單位使用經費須依循預算制度。凡下(114)學年度各單位重要之工作計畫或業務、單位新增業務或適用政府新法令、單位增修訂法規、高教深耕計畫內化業務等均應考量編入預算，且須配合本校中長程發展計畫及教育部各年度校務發展計畫。資本門或經常門支出未編列預算或預算使用完畢者，除符合特殊條件外不得再申請經費或追加預算，請於預算額度內調配勻支，並請各單位主管務必確實督導單位之預算以零基預算概念編列以擷節開支。另將邀約重大預算項目之單位主管於3月份先與校長討論政策推動之優先順序及預算。
- 二、七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教研設備預算額度為依教學單位資本門預算分配原則，總額1,800萬元之92%分配至各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通識教育中心受分配經費為70萬元，扣除

100~400萬元額度386萬元後，其餘經費1,200萬元(100萬元以下)分配至各學院：

- (一)各學院預算額度係依校務永續發展處按教學單位資本門預算分配原則中之公式核算各學院分配之比例(此比例由校務永續發展處提供)，依該比例計算各學院之預算額度請參閱附件一。
- (二)此項經費規劃使用115年度教育部校務發展計畫獎補助款，依其規定其支用應符合校務發展計畫並具有特色，因此依校務永續發展處請各學院提報該年度之校務發展計畫編列資本門預算。
- (三)屬教學研究設備須符合學校校務未來發展方向及具有特色，並經教務處審查；屬行政設備請考量學院行政設備汰舊換新之情況適當編列，行政設備金額以預算額度5%為上限。另各學院亦得保留一定金額編列資本門預備金，預備金金額以預算額度10%為上限，未來使用預備金購置資本門以教研設備為主。
- (四)屬教學或研究用途設備係使用115年度教育部校務發展計畫獎補助款經費，輸入預算系統時請選擇第二階段購買時程(115.1.1~115.7.31)。填報之預期使用效益將提供校務永續發展處做為後續該計畫追蹤使用成效，敬請特別留意上述作業方式。

三、行政及校級中心單位400萬以下資本門預算額度1,300萬為原則(含其他單位及各委員會併入所屬行政單位之預算額度)：請各單位依校務發展及承辦業務之需要提報400萬元以下資本門預算(含設備及工程)，設備預算原則上提報金額以不超過上學年度核定之預算。若提報設備預算超過上年度金額及提報之工程預算，將邀約重大預算項目之單位主管先與校長討論，並請列出設備購買優先順序(順位不得併列)，俾供預算委員會審議。編列此項預算若各單



位有需要以前年度之資訊時可洽會計室承辦人員。

- 四、3C設備及事務性設備預算：依總務處112年6月8日高醫總字第1121101762號函，各單位擬購置3C設備及事務性設備前，請填寫「3C設備及事務性設備申請表」，須經相關單位評估核准，方能進行請採購。各單位若有編列上述設備時，請務必檢附核准之資料，未檢附核准之文件者視為文件及程序未完備，預算委員會將無法核定該等設備之預算，請留意該函之規定。
- 五、依111年4月19日高醫總字第1111101461號函，為有效控管全校用電量及耗能設備總量，擬購買低溫冷凍櫃者，於每年編列預算前，需先填寫申請表(總務處採購組網頁下載)，經相關單位核可後才可編入資本門預算。
- 六、400萬以下設備之編審作業流程(含時程)請至會計室網頁114學年度預算編列專區下載，並請留意該流程及期限。
- 七、資本門預算編列填報注意事項請至會計室網頁114學年度預算編列專區下載(請務必詳閱)。
- 八、經常門預算：考量學校財務狀況為達收支平衡以量入為出為原則，請各單位依業務或計劃之優先順序及重要性自行調配至預算額度內。有關經常門預算編列詳細說明請至會計室網頁114學年度預算編列專區下載。
- 九、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經常門預算編列方式：
 - (一)各學院之預算額度參考上學年度預算之金額，由學院分配之預算內提撥20%(參照去年20%)按招生率及續讀率指標換算重分配調整(僅20%部份)，未達指標保留之金額，將專款專用於學院提出指標改善計畫之支出，亦即學院預算分配之總額仍全部使用於學院上。又碩專班之預算依相關會議決議採自給自足方式(與學院之預算分離)，其預算將另行計算編列，調整後各學院基本預算額度如附件二。

(二)基本預算額度係分配至院，再由院自行調配至系所及院辦公室。各學院得在基本分配預算金額10%內保留列為學院經常門預備金(預備金內含於預算額度內)。

(三)各學院(中心)教師或系所取得校外計畫補助款需提列學校配合款者，請儘先由系所院所編之預算經費內支應，因此各單位編列預算時請考量114學年度對外取得計畫所需之配合款。若有特殊情形再由相關權責單位審核後由學校核給配合款。

(四)請各學院於內部相關會議分配基本預算至各系所及院辦公室，並將分配結果於114年2月14日前送至會計室。

(五)會計室依各學院決議分配結果，於預算系統上設定各系所及院辦公室之基本預算額度，114年2月17日起再由各系所及院辦公室自行上網輸入各會計科目預算金額資料。

(六)碩專班之預算編列，請各碩專班自行預估全學年度學雜費收入金額，再依學雜費收入之50%編列預算(學院5%及專班45%，可自行調配)，此項預算為外加額度，並請依上述(四)及(五)辦理。上述預估學雜費收入金額與實際學雜費收入金額之差異，致影響預算額度之增減時，將於次學年調整(多扣少補)。

十、行政及校級中心單位經常門三種類別預算填報方式：基本預算、特殊預算及統籌預算均請各單位至會計資訊系統網路填報，並以零基預算之概念編列，重新檢視各項支出之輕重緩急優先順序，並運用減法與加法方式適當調整，預算額度以上學年度預算為原則，各單位之預算參考額度請參閱附件三~五。

十一、經常門預算編列及填報之注意事項請至會計室網頁114學年度預算編列專區下載(請務必詳閱)。

十二、填報期限及檢附資料：自即日起至114/2/21(五)中午12



時以前上網填報114學年度資本門及經常門預算，並列印書面資料將核章後之「固定資產預計表-區分階層及無階層兩份」、「經常門預算表-區分基本分配預算表、特殊項目預算表及統籌分配預算表三份」及各相關附件於114/2/24(一)下班前送達會計室，逾期恕不受理。

十三、網路填報路徑：高雄醫學大學首頁→校務資訊系統→教職及學生系統→教職員登入→教職員資訊系統→會計資訊系統→資本門預算申請(T.7.0.03)→經常門預算申請(T.7.0.02)。

十四、若有任何疑問或系統上填報問題請洽會計室鄒美駘小姐(分機2045)。

正本：本校各單位

副本：本校校務永續發展處、會計室

校長余明隆

七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100萬以下教研設備預算額度表

	單位代碼	單位名稱	114學年度資本門預算額度比例(註4)	114學年度資本門預算額度金額	
教學單位	F002	醫學院	42.501%	5,100,120	
	F003	口腔醫學院	7.634%	916,080	
	F004	藥學院	10.963%	1,315,560	
	F005	護理學院	4.985%	598,200	
	F006	健康科學院	15.429%	1,851,480	
	F007	生命科學院	12.950%	1,554,000	
	F008	人文社會科學院	5.538%	664,560	
			小計		12,000,000
	BB00	通識教育中心(固定)	-		700,000
			小計		12,700,000
			秘書處(再分配至學院)	-	900,000
			校長室(再分配至學院)	-	540,000
		合計	100.00%	14,140,000	

- 註：1. 114學年度七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400萬元以下資本門預算總額度共1,800萬元(與上年度相同)。
2. 七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教研設備預算額度為依教學單位資本門預算分配原則，總額1,800萬元之92%分配至各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通識教育中心受分配經費為70萬元，扣除100~400萬元額度386萬元後，其餘經費1,200萬元(100萬元以下)分配至各學院，依辦法第四及五點規定先分別保留5%及3%供新進專任教師及特別需求或策略補助之用，金額分別為90萬元(1,800萬元*5%)及54萬元(1,800萬元*3%)，該金額仍歸屬學院但暫先保留，俟學年度中再由校務永續發展處或校長分配予各學院。
3. 依105.12.14校長核示教研設備100萬元以上納管訂定KPI追蹤，因此100萬元~400萬元設備共386萬元。
4. 100萬元以下教研設備可分配之額度為總額1,800萬元之92%=1,656萬元-70萬元-386萬元=1,200萬元，依據校務永續發展處114.01.07簽呈各學院分配比例，依比例計算各學院分配金額如上表。
5. 上述額度包括教學研究設備及行政設備，**行政設備以預算額度之5%為上限。**
6. 各學院及通識中心亦得保留一定金額為資本門預備金，**預備金以預算額度之10%為上限**且預備金應以購置教研設備為主。

七學院及通識教育中心經常門基本預算表

單位代碼	單位名稱	113學年度 預算額度金額(不含碩專班)	114學年度 預算額度金額(不含碩專班)- 80%依原分配數	114學年度 預算額度金額(不含碩專 班)-20%重分配調整(註5)	114學年度 預算額度金額(不含碩專班)
F002	醫學院	13,650,229	10,920,183	2,730,046	13,650,229
F003	口腔醫學院	2,876,424	2,301,139	539,330	2,840,469
F004	藥學院	4,071,513	3,257,209	681,979	3,939,188
F005	護理學院	1,448,942	1,159,154	289,788	1,448,942
F006	健康科學院	3,597,633	2,878,106	602,603	3,480,709
F007	生命科學院	2,936,371	2,349,097	513,865	2,862,962
F008	人文社會科學院	1,979,436	1,583,549	395,887	1,979,436
BB00	通識教育中心(不重分配)	8,923,240	8,923,240		8,923,240
	招生率續讀率改善計畫	280,159		358,612	358,612
	總計	39,763,947	33,371,677	6,112,110	39,483,787

註：

- 1.上述預算額度已包括兼任教師鐘點費，自102學年度起改由各學院自行編列。
- 2.各學院得在預算額度之10%內列為學院預備金(內含於預算額度內)。
- 3.各學院預算額度已扣除碩士在職專班預算。有關碩專班預算額度為外加，按預估全年度學雜費收入之50%編列預算(學院5%及專班45%，可自行調配)。預估學雜費收入金額與實際學雜費收入金額之差異，影響預算額度之增減時，將於次學年調整(多扣少補)。
- 4.請各學院於內部相關會議分配基本預算至各系所及院辦公室，並將分配結果於114年2月17日前送至會計室。
- 5.114學年度由學院分配之預算內提撥20%按招生率及續讀率指標換算重分配調整(僅20%部份)，未達指標保留之金額，將專款專用於學院提出指標改善計畫之支出，亦即學院預算分配之總額仍全部使用於學院上。

114學年度行政單位經常門基本預算表

附件三

單位代碼	單位名稱	分配項目	每單位標準	人數、組數	114學年度依公式額度(A)	比例(%)	非公式者依113學年度核定金額(B)	114學年度依公式額度；非公式者依113學年度核定金額C=(A)+(B)
A220	秘書處	教師人數	756	516	837,000	8.01		837,000
		職員人數	18,900	22				
		單位組別數	6,300	5				
	性評委員會						611,400	611,400
A300	會計室	教師人數	315	516	370,000	3.54		370,000
		職員人數	18,900	10				
		單位組別數	6,300	3				
A405	人資室	教師人數	315	516	383,000	3.67		383,000
		職員人數	18,900	11				
		單位組別數	6,300	2				
A500	教務處	學生人數	48	6,667	1,275,000	12.20		1,275,000
		職員人數	18,900	49				
		單位組別數	6,300	5				
A600	學務處	學生人數	95	6,667	1,669,000	15.96		1,669,000
		職員人數	18,900	53				
		單位組別數	6,300	6				
A700	總務處	學生人數	48	6,667	1,313,000	12.57		1,313,000
		職員人數	18,900	51				
		單位組別數	6,300	5				
		停車場管理委員會						
	托兒所					1,608,356	1,608,356	
	課後托育中心					1,123,565	1,123,565	
AF00	研究發展處	教師人數	756	516	1,146,000	10.96		1,146,000
		職員人數	18,900	38				
		單位組別數	6,300	6				
	高醫誌						1,100,000	1,100,000
AQ00	環保暨安全衛生室	教師人數	315	516	351,000	3.36		351,000
		職員人數	18,900	9				
		單位組別數	6,300	3				
	同位素實驗室						230,000	230,000

114學年度行政單位經常門基本預算表

單位代碼	單位名稱	分配項目	每單位標準	人數、 組數	114學年度依公式 額度(A)	比例(%)	非公式者依113學 年度核定金額(B)	114學年度依公式額度；非 公式者依113學年度核定金 額C=(A)+(B)
AR00	稽核室	教師人數	315	516	225,000	2.15		225,000
		職員人數	18,900	3				
		單位組別數	6,300	1				
AS00	圖書資訊處	學生人數	95	6,667	1,386,000	13.27		1,386,000
		職員人數	18,900	38				
		單位組別數	6,300	6				
AT00	國際事務處	學生人數	48	6,667	525,000	5.02		525,000
		職員人數	18,900	10				
		單位組別數	6,300	3				
AU00	產學營運處	教師人數	315	516	408,000	3.91		408,000
		職員人數	18,900	12				
		單位組別數	6,300	3				
AX00	校務永續發展處	教師人數	756	516	560,000	5.36		560,000
		職員人數	18,900	8				
		單位組別數	6,300	3				
總計					10,448,000	100.00	13,931,821	24,379,821

備註:

- 1.系統管控托兒所、課後托育中心、高醫誌、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校友會館、同位素實驗室、停車場管理委員會、紅土網球場等單位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預算，不納入上表之基本分配預算，惟以不超過上年度預算核定金額為原則。其預算編列則納入所屬行政單位(單位之特殊預算)。
- 2.基本預算額度，需編列涵蓋之會計科目(項目)及編列基準請參閱會計室網頁114學年度預算編列專區「經常門預算編列說明」之附表一。
- 3.人數依人資室提供之資料，組別依組織規程之資料。

114學年度特殊預算參考額度（僅供參考）

單位編號	單位名稱	113學年度核定額度	114學年度參考額度	比例(%)
A220	秘書處	7,949,416	7,949,416	7.70
A300	會計室	706,725	706,725	0.70
A405	人資室	3,834,256	3,834,256	3.70
A500	教務處(含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	4,768,306	4,768,306	4.60
A600	學生事務處	5,645,833	5,645,833	5.40
A700	總務處	20,559,182	20,559,182	19.80
AF00	研究發展處	8,092,936	8,092,936	7.80
AQ00	環保暨安全衛生室	-	-	0.00
AS00	圖書資訊處(含校史暨醫學人文)	34,375,601	34,375,601	33.20
AT00	國際事務處	6,889,070	6,889,070	6.60
AU00	產學營運處	7,932,480	7,932,480	7.70
AX00	校務永續發展處	1,347,776	2,900,276	2.80
	總計	102,101,581	103,654,081	100.00

註：1.114學年度預算額度為113學年度預算核定金額為原則。

2.「校務永續發展處」之預算由秘書處預算移出，114學年度因新增業務增加1,552,500元。

114學年度統籌預算參考額度（僅供參考）

單位編號	單位名稱	113學年度核定額度	114學年度參考額度	比例(%)
A220	秘書處	934,000	934,000	0.20
A300	會計室	-	-	0.00
A405	人資室(不包括薪資及獎金)	145,088,088	145,088,088	29.40
A500	教務處(含教學發展與資源中心、推廣教育與數位學習中心)	43,157,361	43,157,361	8.80
A600	學生事務處	13,066,810	13,066,810	2.70
A700	總務處	149,688,820	149,688,820	30.40
AF00	研究發展處	101,055,000	101,055,000	20.50
AQ00	環保暨安全衛生室	3,317,450	3,317,450	0.70
AS00	圖書資訊處(含校史暨醫學人文館)	1,085,293	1,085,293	0.20
AT00	國際事務處	17,987,400	17,987,400	3.60
AU00	產學營運處	16,279,000	16,279,000	3.30
AX00	校務永續發展處	225,680	1,381,870	0.00
總計		491,884,902	493,041,092	100.00

附件五

註：1.114學年度預算額度為113學年度預算核定金額為原則。

2.「校務永續發展處」之預算由秘書處預算移出，114學年度因校務評鑑增加1,156,190元。